##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計畫專案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

97年4月14日行政會議通過 100年8月24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2月14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年11月20日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10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年12月2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11年3月16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年11月29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年3月6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單位:新臺幣元

等別薪點	一等	二等	三等
190	<u>38,773</u>	<u>44,086</u>	<u>49,995</u>
180	<u>37,706</u>	43,030	<u>48,939</u>
170	<u>36,639</u>	<u>41,963</u>	<u>47,758</u>
160	<u>35,457</u>	<u>40,895</u>	<u>46,690</u>
150	<u>34,402</u>	<u>39,840</u>	<u>45,624</u>
140	<u>33,335</u>	38,888	44,567
130	32,268	<u>37,946</u>	<u>43,386</u>
120	<u>31,085</u>	<u>36,993</u>	42,318
110	<u>30,499</u>	<u>36,169</u>	<u>41,367</u>

## 備註:

- 一、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標準。
- 二、各單位若因計畫特殊需要,得與所聘僱之工作人員依勞動基準法另訂 支給標準。
- 三、工作酬金依工作繁簡難易、責任輕重、專業技能、學歷區分不同之月 薪,其各等工作職責程度如下:
  - (一)一等:在直接監督下,運用基本或初步學識獨立判斷,辦理一般 性事務工作。
  - (二)二等:在一般監督下,運用專業學識獨立判斷,辦理較複雜事項 之規劃、設計業務。
  - (三)三等:在一般監督下,運用頗為專精之學識獨立判斷,辦理較為

## 繁重事項之規劃、設計、創新業務。

- 四、本表人員之考核比照「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契約進用人員管理要點」辦理。
- 五、資源教室輔導員不得低於行政院暨所屬各級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之 聘用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之最低薪點標 準。資源教室輔導員通過特教專業認定者應依規定提敘相應之薪級並 適用「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之晉 薪規定。

六、本表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